

# 为掩人耳目,他让15岁儿子帮寄毒品 毒贩当庭落泪:“我没有做好一个父亲”

《上海法治报》季张颖 王子涵

今年1月7日,新春已经进入倒计时。

蔡宇峰怀抱着自己仅八个月大的孩子,站在安徽老家的门前。一群缉毒民警瞬间从天而降,将尚未反应过来的蔡宇峰控制住,“毒贩”的定义,也将父亲这个角色从他身上彻底割裂开……

日前,站在被告人席上,提及尚在襁褓中的孩子,蔡宇峰禁不住哽咽落泪,“我没有做好一个父亲。”忏悔声里,不仅是因为走上的这条不归路,缺失了对刚满周岁的小儿子的陪伴,更是因为唆使大儿子帮助寄递毒品,产生的那份深深的愧疚。

当庭,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对这起利用“互联网+物流寄递”手段实施的贩卖、运输海洛因案件作出一审判决,蔡宇峰犯贩卖、运输毒品罪,最终被判处有期徒刑1年10个月,并处罚金8000元;蔡宇峰的上家张东除与蔡宇峰交易的5余克海洛因外,还在住处被缴获海洛因55余克,最终因贩卖、运输毒品罪,被判处有期徒刑15年,并处没收个人财产10万元。



## 为掩人耳目 让儿子帮忙寄递

现年40岁的蔡宇峰11年前因为犯运输毒品罪吃了几年官司。出狱后,他零零散散找过些谋生的行当,后来在上海干起了开商务车跑单的活。去年,老婆生孩子后,蔡宇峰回到了老家帮忙带孩子。

“去年三四月份,曹伟就联系过我,说几个朋友复吸了,问我有没有渠道能搞一点,我们商量好了具体的价格,后来就找上了前

两年跑顺风车时认识的张东。”蔡宇峰供述道。

在与张东商议之下,去年12月14日,张东将从他人处取得的一包粉末藏匿于农副产品内,通过快递寄给了蔡宇峰,并在蔡宇峰收到货后要求支付毒资,但蔡宇峰却以张东欠其借款为由拒绝支付并将张东直接拉黑了。

同年12月29日,蔡宇峰将这包粉末藏匿于奶粉罐内通过快递寄给了曹伟,并通过

微信收取了毒资。为了掩人耳目,蔡宇峰还特地让自己15岁的大儿子帮忙把包裹送到了快递驿站。

曹伟后被公安人员查获,公安机关在其住处查获一包净重5.15克的黄色粉末。经鉴定,粉末中检出海洛因成分。

通过曹伟这条线索,公安锁定了蔡宇峰及其上家张东,并在张东住处搜查、扣押4包净重共计55.27克的黄色粉末,经鉴定,这4包黄色粉末中同样检出海洛因成分。

与庭上蔡宇峰认罪认罚的态度有所不同,张东起初对指控的罪名和事实表示异议。

“你给了蔡宇峰多少?向他要钱了没有?你认为这个行为,也不构成贩卖、运输毒品罪是吗?”面对法官的讯问,张东迟疑了片刻,最终吐出一句:“给蔡宇峰的……我认。”

## 贩卖数量如何认定? 庭上激辩

在辩论环节,公诉机关认为,张东、蔡宇峰贩卖、运输毒品的犯罪事实相关证据确实、充分。对在张东住处搜查到的55.27克毒品已经鉴定为海洛因,应一并计入涉案数量。

“根据2023年6月26日最高法全国法院毒品案件审判工作会议纪要规定,对从贩毒人员住所、车辆等处查获的毒品,一般应

认定为其贩卖的毒品。确有证据证明查获的毒品并非贩毒人员用于贩卖,其行为另构成非法持有毒品罪、窝藏毒品罪等其他犯罪的,依法定罪处罚。”

公诉机关认为,张东并非单纯的吸毒人员,也是贩毒人员,更有曾被判处死缓的毒品犯罪前科,其也当庭承认了贩卖、运输毒品。因此从其住处搜出的55.27克海洛因,根据上述规定应一并认定为贩卖数量,但量刑时需要考虑到其吸毒的情况。

对此,张东的辩护人辩称,张东并无贩卖或持有毒品的故意,故对其行为应认定为非法持有毒品罪,而非贩卖毒品罪。

蔡宇峰的辩护律师表示,蔡宇峰贩卖运输的全部毒品都是在查获后被公安机关一并收缴,该毒品没有流入社会,未造成严重的危害后果。“蔡宇峰家中孩子尚幼,需要其抚养,希望法院在量刑时予以充分考虑,给予其重新处理的机会。”

## 法院: 构成贩卖、运输毒品罪

“本案中两名被告人均曾因毒品犯罪被判处重刑,当两人经减刑出狱后,仍不思悔改,重操旧业,主观恶性深重,社会危害性极大。”

在接受采访时,公诉人感慨,被告人蔡宇峰身为人父,在贩卖毒品时,竟然让自己尚未成年的孩子参与其中,其所作所为令人不齿。“我们希望通过今天的庭审,给公众以警示,毒品犯罪是一条不归路,任何涉毒行为,必将受到法律最严厉的惩罚。”

法院经审理认为,走私、贩卖、运输、制造毒品,无论数量多少,均应追究刑事责任。其中,贩卖、运输海洛因不满10克的,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者管制,并处罚金。贩卖、运输海洛因50克以上的,处15年有期徒刑、无期徒刑或者死刑,并处没收财产。本案被告人张东、蔡宇峰分别贩卖、运输海洛因60.42克、5.15克,其行为严重触犯刑法,均已构成贩卖、运输毒品罪,且具有毒品再犯的从重情节,依法作出如上判决。

(文中涉案人员均为化名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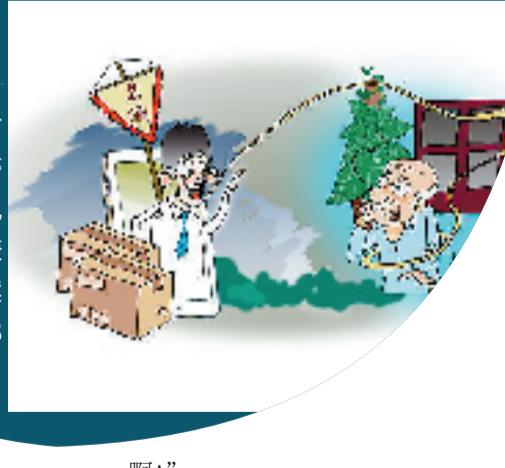
# 揭开“名酒厂厂长”面具

《人民公安报》王娅飞  
吴苏 杨婷婷

近日,安徽省淮南市公安局田家庵分局民警打掉一个养老诈骗犯罪团伙,抓获犯罪嫌疑人11名,破获案件8起,挽损13万元。

## 老人落入陷阱

2024年4月15日,清晨的阳光透过纱窗照射进淮南市独居老人吴大爷家的客厅,他正戴着助听器看着养生节目。突然,手机铃声响起,听筒里传来低沉的男声:“老兄,我是酒厂的吴建国,咱们500年前是一家啊!下个月我过生日,给您寄2箱珍藏好酒,沾沾喜气!当然了,您如果过意不去,给我包个666元的红包也行



啊!”

殊不知,这看似温情的电话,正是诈骗分子精心设计的“甜蜜”陷阱。诈骗分子首先冒充酒水推销员,以“内部特供酒促销”为由,电话联系老人。若老人稍有兴趣,便引出关键角色——“名酒厂厂长”。这个“厂长”会根据老人姓氏随机应变,遇到姓王的就自称“王建国”,遇到姓刘的则变成“刘建国”,用“500年前是一家”等话术迅速拉近关系。

“他们特别会演,说话慢悠悠的,像拉

家常一样。”被害人吴大爷回忆道,“那个‘吴厂长’说,送我2箱好酒,只需要666元红包,我心里过意不去,就给他转了钱。”

## 骗子层层设套

经查,该犯罪团伙以“名酒厂厂长送酒”为引子,编织出环环相扣的诈骗话术,让众多老年人血本无归。当老人支付红包后,“某建国”会继续以各种理由保持联系,逐步引入办理“品酒师证书”的核心骗局。他们谎称办理该证书后,每月可领取3000元至5000元的国家补贴,但需要缴纳培训费、资料费、白酒仓储费、个人所得税等一系列费用。

为进一步赢得信任,同时逃避公安机关打击,诈骗分子会谎称送酒给老年人品尝,随后利用正规快递公司,采取货到付款的形式,寄去廉价白酒。表面上看,被害人支付的是酒费,实际上就是诈骗款项。骗子用这种看似“正规”的方式掩盖其诈骗本质,让老年人在不知不觉中一次次遭受经济损失。其中一名被害老人提供的快递单据上,赫然写着“白酒2箱,到付8800元”。

## 警方抽丝剥茧

今年1月24日,接到群众报警后,田家庵分局迅速成立专案组。经过抽丝剥茧、分析研判,专案组民警迅速掌握案情要点和犯罪团伙组织架构。通过层层筛查、细致梳理,一个组织严密、分工明确的诈骗犯罪团伙渐渐浮出水面。该犯罪团伙以张某为首,以“送酒”为名,专挑老年人群体进行诈骗。团伙成员分工明确,有人专门负责非法购买老年人信息,有人专攻话术培训,还有专人负责资金转移,被害老人遍布全国多个省份,涉案资金80余万元。

通过大量工作,专案组发现该犯罪团伙藏匿在贵州省贵阳市某写字楼内。日前,专案组集结精干警力赶赴贵阳,在当地警方配合下,一举抓获张某等犯罪嫌疑人11名,现场查获手机、电脑等作案物品25部(台),以及记录着上千条老年人信息的数据库。

“他们就是抓住了老年人渴望关怀、轻信权威的心理。”田家庵分局民警曹毅告诉记者,“很多老年人接到电话时,以为遇到了热心晚辈,加之时不时就会寄来白酒,聊着聊着就一步步掉进骗子设计的陷阱里。”目前,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。